



澳門旅遊大學
UNIVERSIDADE DE TURISMO DE MACAU
Macao University of Tourism

第 2/P/2024 號公開招標
為澳門旅遊大學提供
2025 及 2026 年度清潔服務

招標案卷總目錄

- I. 招標方案
- II. 承投規則



第2/P/2024號公開招標 為澳門旅遊大學提供2025至2026年度清潔服務 招標方案

1. 招標目的

本方案適用於根據承投規則之規定向澳門旅遊大學提供清潔服務，包括防治蟲鼠工作，服務日期由2025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為期24(二十四)個月。

2. 查閱卷宗

- 2.1. 招標方案及承投規則組成的招標卷宗現存放於「澳門望廈山澳門旅遊大學啓思樓出納及查詢處」。有意投標者可於公告公佈日起至開標日期及時間止，在工作日的辦公時間前往查閱。
- 2.2. 投標者如欲取得招標卷宗的副本，須繳付澳門元壹佰元(MOP100.00)；或可從本校網頁(<http://www.utm.edu.mo>)免費下載。凡於本校網頁下載該項公開招標相關資料的投標者，有責任主動於該項投標截止時間前每日登上本校網頁專欄獲取更新、修正等附加資料。至於購買招標卷宗的投標者應主動查詢並前往「澳門望廈山澳門旅遊大學啓思樓出納及查詢處」，了解是否有附加資料之說明文件。本校不接受由於投標者本身責任而造成資料遺漏之訴求。

3. 投標資格

- 3.1. 投標者必須已於澳門特別行政區財政局及/或商業及動產登記局作本招標所指服務之開業及/或商業登記，並須提交經認證副本或相關證明文件（詳見本方案第6.4.6項）。
- 3.2. 投標者必須已考取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認證並取得有效證書，並提交有效證書或相關證明文件的清晰影印本作實（詳見本方案第6.4.8項）。
- 3.3. 在2019年至2023年間，投標者必須曾獲直接判給為本澳機構提供清潔服務，月均費用不少於澳門元400,000.00，已完成的服務年期須達連續一年或以上，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的清晰影印本作實(如合同、判給信或採購單等，內容須顯示客戶名稱、服務名稱、服務期間及總金額等，資料不全不作評審)(詳見本方案第6.4.10項)。

4. 實地視察日期及時間

為投標者安排的解釋會，將於**2024年9月9日**上午九時三十分(09:30)在位於「澳門望廈山澳門旅遊大學協力樓禮堂」舉行，會後前往本招標之目的地點進行實地視察。

5. 聲明異議及解答

- 5.1. 如對本招標資料內容有任何疑問，應於**2024年9月16日**下午五時正前，以書面方式向澳門旅遊大學提出，並傳真至8598 3184、電郵至tender@utm.edu.mo或直接遞交至「澳門望廈山澳門旅遊大學啓思樓出納及查詢處」，須在其傳真頁面、電郵主旨或信封正面列明是次招標



編號及名稱。

- 5.2. 所有按第5.1點提出的疑問將於**2024年9月25日**起，以書面方式回覆，並作為本項公開招標的“附加資料文件”，存放於「**澳門望廈山澳門旅遊大學啟思樓出納及查詢處**」及上載於澳門旅遊大學網頁，供投標者查閱或索取。
- 5.3. 對招標程序有任何異議，得根據七月六日第63/85/M號法令的規定，自獲悉遺漏或不當情事之日起計十日內，以書面方式向澳門旅遊大學校長提出聲明異議。
- 5.4. 如對遞交投標書程序有任何疑問，投標者可於辦公時間內致電：8598 1458 或 8598 1457，向澳門旅遊大學查詢，澳門旅遊大學將按照招標資料的內容作回覆。

6. 投標書

6.1. 期限

- 6.1.1. 投標者必須於**2024年10月7日下午五時正(17:00)或之前**把投標書交到位於「**澳門望廈山澳門旅遊大學啟思樓出納及查詢處**」並索取收條，逾時遞交的標書將不獲接納。
- 6.1.2. 倘若因暴風雨或不可抗力之原因，澳門特別行政區之公共部門停止辦公，則遞交投標書之截止日期及時間順延至緊接之首個工作日及相同截止時間。
- 6.1.3. 如郵寄投標書，必須採用具收件回執之掛號方式。郵寄地址：**澳門望廈山澳門旅遊大學**。而可能出現之遲誤或遺失，則屬投標者的責任，於截止時間後才寄至本校的投標書，將不獲接納。

6.2. 形式

- 6.2.1. 投標書應按本招標方案附件格式並以具有公司標誌的信箋以中文或葡文編製，不得塗改，不得在行與行之間加字，不得刪改。
- 6.2.2. 投標者必須在投標書所有文件上**每頁簽名(由政府部門發出之文件正本除外)**，倘為公司則須由其合法代表簽署。
- 6.2.3. 若由受權人簽名，應附具經公證認可賦予該權力之授權書之正本或認證繕本，並放入招標方案第6.5.2.點所指“文件”的信封內。上述簽名須經公證認定。

6.3. 投標書應包括的資料

- 6.3.1. 投標者須按照本招標方案附件一的指引填寫投標總價格 (**參閱本方案附件一及其價目表之擬本**)；當中包括聲明投標者已清楚知悉本判給不會作為日後新申請外地僱員配額之依據，及投標者提交的報價必須考慮第19/2023號法律修改第5/2020號法律《僱員的最低工資》規定的最低工資制度及服務期內相關制度的修改，且不得因法定最低工資被修訂而要求調整價格或追加費用。
 - (1) 投標者提出的價格應包括總價格及各單項之單價。
 - (2) 上款所述價格包括本次招標所指的所有費用，包含安裝電子出勤系統及所有其他支援系統之費用。
- 6.3.2. 基本清潔服務費用 (每位清潔人員/每小時服務價格)；此價格應包括所有定期深層清潔服務及為清潔而提供的機械、用具及清潔劑的費用。
- 6.3.3. 額外清潔服務費用。



- 6.3.4. 外牆清潔服務費用。
- 6.3.5. 清潔消耗用品費用。
- 6.3.6. 投標書總價格在有需要或疑問時，按各名清潔員每小時服務價格乘以服務總時數，及其他各部分項目的單價乘以數量作計算。
- 6.4. 組成投標書的文件
- 為符合投標資格，投標者必須遞交以下文件：
- 6.4.1. 經投標者、投標者代表或受權人按身份證明文件簽署樣式簽署的聲明書(參閱本方案附件二之擬本)，內容包括：聲明絕對服從招標文件所列的內容和條件，直至有關工作完成為止，倘有任何遺漏，須遵從澳門現行法律的規定、放棄由其他管轄法院審理一切與本次提供服務的招標行為有關的事宜；接受澳門特別行政區法院為唯一有權解決任何合同爭議的法院；對此項公開招標所提交的投標書所有文件承擔全部責任；最近三年未有拖欠澳門特別行政區任何稅款；最近三年未有拖欠社會保障基金之供款；以及承諾付予員工的工資不低於現行有關最低工資的規定（尤其經第19/2023號法律修改的第5/2020號法律《僱員的最低工資》）和承諾優先聘用本地工人；已清楚知悉本判給不會作為日後新申請外地僱員配額之依據；如獲判給提供服務，必定提供確定擔保；以及出席公開招標的開標儀式的代表，倘聲明書多於一頁，各頁均須作出相同的簽署；
- 6.4.2. 有權行使投標者承擔義務人士經認證的身份證明文件副本。
- 6.4.3. 證明其對澳門特別行政區社會保障之供款狀況符合規範之文件。
- 6.4.4. 證明根據第22/2023號法律所規定豁免清繳之最近一年營業稅之文件。
- 6.4.5. 提交本招標方案第6.6點所指之臨時擔保(參閱本方案附件三/四之擬本)。
- 6.4.6. 如投標者為公司，須提交由商業及動產登記局最近三(3)個月發出的附有公司成立及修改資料的“商業登記證明”經認證副本。如投標者為個人企業主，可選擇遞交由財政局發出的“營業稅—開業/更改申請表 (M/1格式)”的認證副本或由商業及動產登記局發出最近三(3)個月的“商業登記證明”經認證副本，這是投標書獲接納的必要條件。
- 6.4.7. 由澳門特別行政區財政局稅務執行處最近三(3)個月發出的「無欠稅證明書」。
- 6.4.8. 投標者必須已考取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並取得有效證書；投標者必須提交有效證書或相關證明文件的清晰影印本作實。這是投標書獲接納的必要條件 (需按本方案“表一”的格式填寫)。
- 6.4.9. 除了上述認證外，投標者在截標日或之前已考取有關認證，包括且限於ISO9001 (質量管理系統)、ISO45001 (職業健康安全管理系統)，並已取得有效認證，可得分數。投標者必須提交有效證書或相關證明文件的清晰影印本作實，否則該項認證沒有得分 (需按本方案“表一”的格式填寫)。
- 6.4.10. 同類服務經驗及服務表現 (參閱本方案“表二”之擬本)
- (a) 第一部分：服務經驗項數



第2/P/2024號公開招標 為澳門旅遊大學提供2025至2026年度清潔服務 招標方案

- 得分要求：在2019年至2023年間，投標者如曾經多於一次獲直接判給為本澳機構提供清潔服務，月均費用不少於澳門元400,000.00，已完成的服務年期須達連續一年或以上。投標者須提供相關證明文件的清晰影印本作實，如合同、判給信或採購單等，內容須顯示客戶名稱、服務名稱、服務期間及總金額等，資料不全不作評審。投標者須在《招標方案》表二中列出符合條件的三個經驗項目供評分，倘多於三項，亦只選取首三個項目進行評審。
- 符合要求的經驗項目，其中一項屬“必要條件”，不予評分；其餘兩項經驗項目，每項可得5%，最多兩項可得10%。

(b) 第二部分：服務表現證明

- 得分要求：於第一部分能符合要求之經驗項目，倘投標者於投標時能同時提供由判給方簽發予投標者的推薦信、嘉許信或其他同類文件，內容為描述投標者在該項服務表現達到滿意或以上的程度，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的清晰影印本作實，可獲得分。證明文件內容須顯示客戶名稱、服務名稱、服務年間或文件簽發日期、服務表現評價等，資料不全不予評分。電子郵件、評審報告或向投標者個別員工發出的文件不予考慮。
- 具備上述服務表現證明之經驗項目，所對應的經驗項目可得5%，同一項經驗項目最多可得5%；本部分最多兩項經驗可得分，合共10%。

6.4.11. 在2019年至2023年間，投標者已聘用或曾聘用殘疾僱員達到連續六個月或以上，可得2%。投標者必須提交有關人員的社會保障基金供款記錄以及殘疾評估登記證的清晰影印本作實，資料不全不作評審。**(需按本方案“表三”的格式填寫)**。

6.4.12. 根據本方案附件一所指，所使用的清潔消耗用品的詳細資料及衛生用品的質量證明文件；以及根據承投規則附件三所指，“清潔機械、用具及清潔劑”以執行清潔服務的完整資料。

6.4.13. 要求的所有證明文件應具法律效力，按本招標方案所列之各項文件要求，遞交由有權限機關發出的正本或認證繕本或清晰影印本，澳門旅遊大學保留核實投標者所提供的資料文件的權利。

6.4.14. 投標者遞交的投標書中不得含有限制性或例外性條款。

6.5. 提交投標書方式

6.5.1. 把第6.3點所指資料放入不透明、密封並以火漆封口之封套內，信封面除註有投標者的姓名或公司名稱外，還應註明：「**為澳門旅遊大學提供2025及2026年度清潔服務之公開招標 – 投標書**」。

6.5.2. 把第6.4點所指之文件放入另一密封並以火漆封口的封套內，信封面除註有投標者的姓名或公司名稱外，還應註明：「**為澳門旅遊大學提供2025及2026年度清潔服務之公開招標 – 文件**」。

6.5.3. 然後把上述兩個封套放入名為“**外封套**”的第三個封套內，同樣以火漆封口，信封面除註有投標者的姓名或公司名稱外，還應註明「**第2/P/2024號公開招標之投標書 –**



**第2/P/2024號公開招標
為澳門旅遊大學提供2025至2026年度清潔服務
招標方案**

為澳門旅遊大學提供2025及2026年度清潔服務」。

- 6.5.4. 投標書一經遞交便不得作任何補充、修改、取回或更換，但法例或《招標方案》另有規定者除外。
- 6.6. 遞交及解除臨時擔保
- 6.6.1. 為保證正確及適時地遵守提交投標書需承擔之義務，投標者需以銀行擔保或現金存款方式向澳門旅遊大學提供澳門元叁拾貳萬肆仟元(MOP324,000.00)作為臨時擔保，抬頭為「澳門旅遊大學」。
- 6.6.2. 遞交臨時擔保之文件：
- a) 以銀行擔保書形式的臨時擔保需由澳門特別行政區合法從事業務的信貸機構發出；或
 - b) 倘以現金存款形式提交臨時擔保，投標者需將款項存入澳門旅遊大學開設於中國銀行澳門分行的戶口，號碼為180101100819085，並指明存款的目的；經公證認定投標者簽名的證明文件和提供現金存款收據之正本[參閱本投標方案附件四(式樣一)]，或經公證認定投標者簽名及銀行機碼的證明文件[參閱本投標方案附件四(式樣二)]。
 - c) 上述文件必須連同第6.4點的其他文件放入第6.5.2點的封套內。
- 6.6.3. 投標者如由開標日起計九十(90)日內沒有接到被判給提供服務的通知，有權要求解除已提供之臨時擔保。
- 6.6.4. 九十(90)日期限屆滿而無任何投標者申請解除臨時擔保，將視作投標者默許延長期限，直至有人提出該項申請為止，但此期限不得超過一百八十(180)日。
- 6.6.5. 投標者依上款所示要求解除臨時擔保，並不使其喪失在公開招標中之位置，所有投標書仍有被考慮判給提供服務之機會。
- 6.6.6. 當第6.6.3.點所指之期間屆滿，或在該期間屆滿前與任一投標者訂立合同，投標者有權即時要求解除臨時擔保。

7. 開標地點及日期

- 7.1. 開標將於**2024年10月8日上午十時(10:00)**，於「澳門望廈山澳門旅遊大學協力樓禮堂」舉行。
- 7.2. 倘截標日期根據上述第6.1.2點被順延、又或公開開標當天因颱風或其他不可抗力之原因以致公共部門曾停止對外辦公，則公開開標之日期及時間順延至緊接之首個工作日及相同時間。

8. 投標書之不接納

投標書在下列情況不予考慮：

- 8.1 在招標公告訂定的期限後遞交投標書。
- 8.2 欠缺臨時擔保之文件，又或所遞交的臨時擔保金額少於指定要求。



**第2/P/2024號公開招標
為澳門旅遊大學提供2025至2026年度清潔服務
招標方案**

- 8.3 倘不按照《招標方案》第6.2.1及6.5條呈交之投標書。
- 8.4 倘缺少載於《招標方案》附件一的投標書和價目表或缺簽名。
- 8.5 倘投標書缺少《招標方案》第6.4.1至6.4.4點、第6.4.6至6.4.8點、第6.4.12點所列的要求資料或文件、欠缺簽名或公證認定等，投標書可被視為有條件接納。開標委員會得要求投標者於指定的時間內補充相關資料或文件，逾期遞交或不遞交則有關投標書將不獲接納。
- 8.6 倘投標者需透過遞交補充文件作出有關的補正行為，補充文件須放在一個不透明、密封並以火漆封口的信封內，封面標明投標者名稱及「**第2/P/2024號公開招標之投標書 – 為澳門旅遊大學提供2025及2026年度清潔服務 – 補充文件**」字，並遞交至「**澳門望廈山澳門旅遊大學啓思樓出納及查詢處**」。補充文件之公開拆封地點、日期及時間由開標委員會訂定。

9. 判給及不判給權之保留

- 9.1. 判給實體根據本《招標方案》所訂的評審準則及其所佔之比重，將清潔服務按評分最高者的準則而作判給。
- 9.2. 以公共利益及大學利益為前提，判給實體得作出部分判給或不判給決定。



第2/P/2024號公開招標
為澳門旅遊大學提供2025至2026年度清潔服務
招標方案

10. 評審準則

評分項目	項目比重	評分說明 (包含準則、公式)
必要條件	---	1. 投標者必須已於澳門特別行政區財政局及/或商業及動產登記局作本招標所指服務之開業及/或商業登記，並須提交經認證副本或相關證明文件。 2. 投標者必須已考取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並取得有效證書，並提交有效證書或相關證明文件的清晰影印本 ^註 作實。(招標方案表一) 3. 在 2019 年至 2023 年間，投標者必須曾獲直接判給為本澳機構提供清潔服務，月均費用不少於澳門元 400,000.00，已完成的服務年期須達連續一年或以上，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的清晰影印本 ^註 作實(如合同、判給信或採購單等，內容須顯示客戶名稱、服務名稱、服務期間及總金額等，資料不全不作評審)。
1.總投標價 (招標方案附件一)	70%	該項目得分 = 項目比重 x 所有投標者報價書中最低總投標價 ÷ 該投標者報價書中總投標價。
2.同類服務經驗 及服務表現 (招標方案表二)	20%	<p>第一部分：服務經驗項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得分要求：在2019年至2023年間，投標者如曾經多於一次獲直接判給為本澳機構提供清潔服務，月均費用不少於澳門元400,000.00，已完成的服務年期須達連續一年或以上。投標者須提供相關證明文件的清晰影印本^註作實，如合同、判給信或採購單等，內容須顯示客戶名稱、服務名稱、服務期間及總金額等，資料不全不作評審。投標者須在《招標方案》表二中列出符合條件的三個經驗項目供評分，倘多於三項，亦只選取首三個項目進行評審。 - 符合要求的經驗項目，其中一項屬上述“必要條件”，不予評分；其餘兩項經驗項目，每項可得5%，最多兩項可得10%。 <p>第二部分：服務表現證明</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得分要求：於第一部分能符合要求之經驗項目，倘投標者於投標時能同時提供由判給方簽發予投標者的推薦信、嘉許信或其他同類文件，內容為描述投標者在該項服務表現達到滿意或以上的程度，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的清晰影印本^註作實，可獲得分。證明文件內容須顯示客戶名稱、服務名稱、服務年間或文件簽發日期、服務表現評價等，資料不全不予評分。電子郵件、評審報告或向投標者個別員工發出的文件不予考慮。 - 具備上述服務表現證明之經驗項目，所對應的經驗項目可得5%，同一項經驗項目最多可得5%；本部分最多兩項經驗可得分，合共10%。
3. ISO 認證 (招標方案表一)	8%	投標者如已成功考取下列的 ISO 認證，並提交有效證書或相關證明文件的清晰影印本 ^註 ，得分準則如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3.1 ISO9001(質量管理系統)，可得 4%。 3.2 ISO45001(職業健康安全管理系統)，可得 4%。
4. 聘用殘疾人士 (招標方案表三)	2%	在 2019 年至 2023 年間，投標者已聘用或曾聘用殘疾僱員達到連續六個月或以上，可得 2%。投標者必須提交有關人員的社會保障基金供款記錄以及殘疾評估登記證的清晰影印本 ^註 作實，資料不全不作評審。
合計	100%	計算每一子項目均取小數點後兩個位(即百分位)，千分位以四捨五入法進至百分位。 每份投標書總得分 = 各項目得分之和 x 總滿分。總滿分按 100 分計算。 在最高總得分相同的情況下，判給的優先次序依次為： (1)總投標價較低者、(2)於同類服務經驗得分較高者、(3)於聘用殘疾人士得分較高者。
註：澳門旅遊大學有權核實該證明文件影印本的真確性。		



11. 判給合約

- 11.1. 須將判給以具收件回執的掛號信通知意屬的投標者，並要求該投標者在八(8)日內提交明確指出金額的確定擔保。
- 11.2. 提交予澳門旅遊大學的屬意投標書的投標者必須在收到合同擬本後五(5)日內對其表明意見，如期限屆滿，獲判給者未表明意見，合同視為被核准。
- 11.3. 提供服務的合約為期二十四(24)個月，但澳門旅遊大學會於獲判給者提供服務滿六個月後，評核獲判給者的服務表現。若獲判給者之服務表現未達要求，澳門旅遊大學有權單方面終止合約，而無需作任何賠償。
- 11.4. 只有當合同擬本所產生的義務並未在競投的基本文件和利害關係人的標書內註明時，方接納由此而引致對合同擬本所提出的聲明異議。
- 11.5. 編制及簽訂合同的費用一概由獲判給者負責。
- 11.6. 如屬公司簽訂合同時，負責簽署者必須出示法定代表的證明文件。
- 11.7. 應遵守所有適用於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共行政當局簽訂合同的澳門法例。

12. 確定擔保

- 12.1. 倘獲判給此項服務時，獲判給者必須提交確定擔保。
- 12.2. 獲判給者應自判給通知發出日起八(8)日內，提交總值相當於判給總金額百分之四的確定擔保，否則其所提交的臨時擔保將歸澳門旅遊大學所有，且該判給立即失去效力。
- 12.3. 上述確定擔保得以提交經公證認定銀行代表簽名的銀行擔保證明文件(參閱本招標方案附件五之擬本)，或經公證認定獲判給者簽名的證明文件和提供現金存款收據之正本[參閱本招標方案附件六(式樣一)]；或經公證認定獲判給者簽名及銀行機碼的證明文件[參閱本招標方案附件六(式樣二)]。
- 12.4. 倘以現金存款形式提交確定擔保，須將款項存入澳門旅遊大學開設於中國銀行澳門分行之戶口，號碼為 180101100819085，並指明存款的目的。
- 12.5. 應提交由在澳門特別行政區合法經營的銀行機構發出的銀行擔保書，以確保當澳門旅遊大學根據法律和合同規定提出要求時，交付擔保款項。
- 12.6. 於合同的有效期結束，以及完成最後的清償後，獲判給者得請求退還被用作擔保的款項。

13. 投標者需作出之解釋

- 13.1. 投標者在是次公開招標所作之聲明及提供之資料均須屬實，否則，除會被招標實體不接納投標或取消投標書外，並須負上刑事及民事責任。
- 13.2. 澳門旅遊大學認為有需要時，投標者必須對組成其投標書之文件作出解釋，以便澳門旅遊大學對其提供優良的清潔服務之技術保證作出評估。
- 13.3. 同樣，當澳門旅遊大學在投標書審議階段對投標者之財政狀況或執行及提供本招標工作或服務的技術能力存有疑問，可要求投標者提供有關資料及證明。
- 13.4. 被要求對投標書及其組成文件作出之一切解釋，投標者必須於八(8)日內為之。



14. 最低工資規定

投標者必須保證參與本服務的清潔人員適用經第19/2023號法律修改的第5/2020號法律《僱員的最低工資》。

15. 適用之法例

本招標方案如有遺漏之處，應遵守七月六日第63/85/M號法令及現行第122/84/M號法令及其他適用於澳門特別行政區之法例。



第 2/P/2024 號公開招標 為澳門旅遊大學提供 2025 及 2026 年度清潔服務 承投規則

1. 招標目的

- 1.1. 本承投規則適用於為澳門旅遊大學（包括：啓思樓、望廈迎賓館、協力樓、教學餐廳大樓、展望樓、東亞樓、銀禧樓、SQ住宿樓）及澳門旅遊大學指派的場所提供清潔服務（包括防治蟲鼠工作）之合同。
- 1.2. 本承投規則內所載之清潔崗位數目及時數（請參閱承投規則附件一）可在與獲判給者所訂合同有效期內作出更改，增加或減少服務及/或清潔崗位數目。在不調整平均時薪的情況下，可以根據澳門旅遊大學的需要而臨時或確定調動清潔人員（包括工作崗位位置或工作時段，工作崗位參照承投規則附件一）。此外，承投規則附件一所列舉的工作時數僅為估計時數，本校將根據實際情況增加或減少服務時數，只要增加之時數不超過總數的百分之三十（30%），又或減少之時數不超過總數的百分之三十（30%），獲判給者須在合同有效期內以不調整平均時薪的情況下提供服務。
- 1.3. 清潔消耗用品之提供
清潔消耗用品皆屬本招標範圍，獲判給者應負責供應不低於本校現用質量並經認證品質合格的物料（請參閱招標方案附件一）。

2. 承批款項的結算

- 2.1. 經協訂的投標價由澳門旅遊大學按照每月提供的服務，以及消耗品之實際供應數量，每月結算及支付予獲判給者，直至合同期限屆滿為止。
- 2.2. 有關款項將透過銀行轉帳以本地貨幣（澳門元）支付予獲判給者，並須由2025及2026年度澳門旅遊大學本身預算的專有項目中支付。
- 2.3. 合同生效期間不得加價。

3. 期限

合同由2025年1月1日起生效至2026年12月31日止。

4. 批給條件

獲判給者須完全且依時履行本承投規則及與澳門旅遊大學簽訂的合同所載的全部條件，否則被科處既定的處罰。



第 2/P/2024 號公開招標
為澳門旅遊大學提供 2025 及 2026 年度清潔服務
承投規則

5. 特別義務

5.1. 澳門旅遊大學之特別義務

- 5.1.1. 提供儲存清潔機械、用具、清潔劑及消耗品之貨倉一個。
- 5.1.2. 免費供應水電。

5.2. 獲判給者之特別義務

- 5.2.1. 負責提供清潔服務之工作人員必須遵守澳門旅遊大學之紀律及組織規則，例如嚴守職業秘密。
- 5.2.2. 獲判給者必須在承判後和提供合同服務前，提交本招標項目的清潔人員的工作意外保險單和第三者意外保險單（因提供服務而引致第三者受傷所作出的賠償），上款所指的第三者意外保險的投保額需不少於澳門元壹仟萬元。隨時向澳門旅遊大學提供有關清潔人員的出勤情況。
- 5.2.3. 保證清潔人員在上班時佩戴工作證及穿著整齊制服，此等工作證和制服須由獲判給者提供及先經澳門旅遊大學同意。
- 5.2.4. 獲判給者應更換不能正確履行職務（例如認真及專注等義務）之工作人員。
- 5.2.5. 獲判給者須對於其工作人員在澳門旅遊大學設施提供服務時的過失引致的任何損失進行賠償。
- 5.2.6. 獲判給者必須經常保存足夠物料、器材及安全保護工具，供清潔工人進行日常清潔工作。
- 5.2.7. 獲判給者須根據本承投規則之附件三之要求提供清潔機械、用具及清潔劑進行日常清潔工作。
- 5.2.8. 獲判給者必須對所有提供服務的員工負責，尤其是涉及薪金、交通津貼、保險金以及其他方面的福利。
- 5.2.9. 澳門旅遊大學在校園管理處中委任清潔協調員與獲判給者工作人員代表合作解決在標書範圍內有關清潔及其他問題；跟進員工之工作並作出所需之指導，以保證服務質素。
- 5.2.10. 如需要於澳門旅遊大學搬離任何物件須先知會校園管理處。
- 5.2.11. 每年颱風季節引致的破壞或突發性的水浸，清潔人員須負責清理。
- 5.2.12. 獲判給者必須確保整個清潔隊伍之穩定性。
- 5.2.13. 獲判給者與學校需進行定期工作會議及每月提交滅蟲報告，確保服務符合學校要求及儘快跟進學校反映的事項。
- 5.2.14. 按衛生指引進行所需的清潔及消毒工作，必須以不同顏色毛巾來清潔洗手間或其他地方專色專用，拖把和水桶等清潔工具也要分廁所或其他地方專用。



第 2/P/2024 號公開招標 為澳門旅遊大學提供 2025 及 2026 年度清潔服務 承投規則

- 5.2.15. 清潔各區域時，須擺放由獲判給人提供的“清潔進行中”或“小心地滑”指示牌。
- 5.2.16. 清潔女洗間或女更衣室的清潔人員須為女性，男洗手間則為男性較佳；且在清潔時必須先敲門及高呼查詢確保洗手間無人，然後才清場打開大門，門口放置“清潔進行中”指示牌提醒使用者。
- 5.2.17. 所有皮製/布藝傢具須用特定清潔用品進行清潔。
- 5.2.18. 須用“除塵紙”清潔鋼琴表面、電腦、電視屏幕及各項指定之表面。
- 5.2.19. 清潔設備須放置於大學指定的範圍內，並安放整齊。
- 5.2.20. 曾用於清潔的水不能傾倒至花圃內，如因此引致植物枯萎，將由獲判給人承擔重新種植的費用，不可隨處傾倒污水(如：洗手盆、花圃等)，不可隨處清洗清潔用具(如：地拖等)，清潔用具不應交叉使用。
- 5.2.21. 清潔服務人員需保持休息地點整潔乾淨及注意用電安全，如使用不當引致任何損失，本校將保留權利追究一切獲批給人的缺失。

6. 清潔人員

- 6.1. 獲判給者承諾，承判後及有關合約開始實施前10天，提交所有清潔人員之名單，連同每一人員之澳門居民身份證明文件或外地僱員身份認別證影印本，工作意外保險單及廚房清潔工每年須提交從事餐飲業所要求的體格檢查合格書。
- 6.2. 人員的替換
 - 6.2.1. 獲判給者承諾，除了本承投規則第5.2.4點提出的情況之外，獲判給者必須盡量避免更換清潔管工或清潔人員。因休假或缺勤而需被其他人員暫代者亦應以固定人員替代，以便能夠確保所有清潔人員均能清楚了解和熟識所屬範圍的清潔工作。
 - 6.2.2. 若必須暫時或確定性替換任何清潔人員，獲判給者必須3個工作天前通知學校，並提交以下文件和資料：
 - a) 替代者的澳門居民身份證明文件或外地僱員身份認別證影印本、替代日期和工作地點。
 - b) 替代者的工作意外保險單。
 - c) 若屬替代廚房清潔工的情況，須提交從事餐飲業所要求的體格檢查合格書。
- 6.3. 上述6.2.2之替代時間少於1天，只需口頭通知學校。

7. 工作人員數目及時間表

- 7.1. 對於各地點的每日清潔人員數量及工作時間表，投標人需參閱承投規則附件一。



第 2/P/2024 號公開招標 為澳門旅遊大學提供 2025 及 2026 年度清潔服務 承投規則

- 7.2. 對於每週、每月、每季等進行的深層清潔服務，若認為兩位特別清潔人員不能完全處理，獲判給者需自行計劃工作人員數目（見招標方案附件一，及承投規則附件一及二）。
- 7.3. 工作或地點之分配應看員工能否適當融入及培訓而進行。
- 7.4. 工作時間表及人員分配表，均可根據實際需要，在澳門旅遊大學/獲判給者主動或提議下更改。

8. 清潔機械、用具及清潔劑

- 8.1. 獲判給者之投標書內必須具有承諾在澳門旅遊大學內使用的清潔機械、用具及其他清潔劑之詳細資料及目錄。若為環保產品，獲判給者須於資料中註明並提供證明文件。
- 8.2. 獲判給者須確保使用的清潔機械、用具及清潔劑數量和種類能夠適當執行所有本招標範圍的服務（包括高空清潔工作所需的升降台以及供清潔外牆使用的高空吊架等）。
- 8.3. 使用之清潔機械、用具及清潔劑，一經澳門旅遊大學同意，不得更改，但經澳門旅遊大學預先批准者除外。
- 8.4. 使用之殺蟲劑必須經權限當局批准使用並提供證明文件予本校審核。

9. 颱風期間之清潔

颱風期間，應維持正常之清潔服務。

10. 培訓

獲判給者有責任自費向清潔人員提供所需的培訓及專業訓練，使其可以正確履行所有職務。

11. 處分

- 11.1. 獲判給者沒有履行或有瑕疵履行其義務而令澳門旅遊大學蒙受損失，在不影響澳門旅遊大學依法規定獲得賠償之權利之情況下，獲判給者可被科處進行處分。
- 11.2. 如證實獲判給者有瑕疵履行或不履行合同規定的義務，將會被書面警告。
- 11.3. 經書面警告後，如再次證實獲判給者有瑕疵履行或不履行合同規定的義務，因應事件的嚴重性罰款澳門元 500 元至澳門元 50,000 元不等。有關罰款需向本校繳付或扣除全部或部份保證金作補償。
 - 11.3.1. 對清潔服務沒有造成較大影響（清潔人員沒有佩戴工作證、沒有穿著整齊制服等），罰款每人每次澳門元 500 元。
 - 11.3.2. 無論在任何崗位，因可歸責於獲判給者的原因而沒有安排清潔人員，將被科處罰款每人每天澳門元 1,500 元。
 - 11.3.3. 若獲判給者不按照本承投規則 6.1 點的要求，以指定期限內提供所有清潔人員之名單，澳門居民身份證明文件或外地僱員身份認別證影印本，工作意外保險單及體格檢查合格書，每欠缺一名清



第 2/P/2024 號公開招標 為澳門旅遊大學提供 2025 及 2026 年度清潔服務 承投規則

潔人員的任何一項資料，每天將被科處罰款澳門元 500 元，直至補交的資料齊備為止。

- 11.3.4. 獲判給者在履行清潔服務期間，若有需要暫時或確定性替換任何清潔人員，獲判給者須按照本承投規則第 6.2.2 點的要求，於指定期限內提供替代者之澳門居民身份證明文件或外地僱員身份認別證影印本，替代日期、工作地點、工作意外保險單及體格檢查合格書。不按指定期限提供上述資料，每欠缺一名清潔人員的任何一項資料，每天將被科處罰款澳門元 500 元，直至補交的資料齊備為止。
- 11.4. 罰款後獲判給者繼續違反合同規定之義務，在澳門旅遊大學作出決定拒絕繼續接受其服務的批示開始，將不准參與澳門旅遊大學的清潔服務招標三（3）年及通知其他政府相關部門。

12. 最低工資規定

投標者必須保證參與本服務的清潔人員適用經第 19/2023 號法律修改的第 5/2020 號法律《僱員的最低工資》。

13. 解除合同

- 13.1. 合同可在立約雙方協議下隨時解除。
- 13.2. 不履行或不適當履行本合同可引致解除合同。
- 13.3. 解除合同之原因如下：
 - 13.3.1. 由於可歸責於獲判給者的原因，連續或間斷地 3 日不提供服務。
 - 13.3.2. 經警告後，獲判給者仍再次不履行本合同的義務，累計被罰款的個案次數達十次。
- 13.4. 合同其中一方終止合同需理由充分，且必須在最少 90 日前通知另一方。
- 13.5. 澳門旅遊大學能以公眾利益為理由，保留解除合同之權利。

14. 解決糾紛

與合同之有效期、解釋或執行有關，而雙方之間未能解決之糾紛，交由澳門特別行政區有權限之法院裁決。

15. 最後規定

- 15.1. 本承投規則如有遺漏之處，應遵守七月六日第 63/85/M 號法令及現行第 122/84/M 號法令。
- 15.2. 招標方案、承投規則及投標書均被視為合同之組成部份，其中以合同為最後依據。